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营业费用增加条款

(产品注册号: )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 本保险单扩展为避免或降低营业额的减少而支出的必要和合理的额外费用(超过由保险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的金额), 且该额外费用如果不予花费, 营业额就要因出险而在赔偿期限内降低, 但保险人在本保险单项下的责任不会因此而增加, 并以明细表中列明的分项限额为限。

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